关于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销售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基金转换业务。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次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有：

转出基金	转出基金代码	转入基金	转入基金代码
中信建投低碳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13851 C 类 013852	中信建投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品质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红利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建投行业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7468 C 类 007469 A 类 014016 C 类 014017 A 类 015784 C 类 015785 A 类 015061 C 类 015062 A 类 016774 C 类 016775 A 类 003822 C 类 003823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及办理场所

前述适用基金的转换业务仅限于通过销售机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的投资者。

三、开通时间

2023 年 4 月 25 日起(含)，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前述适用基金的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基金暂停转换时，以基金管理人发布的公告为准。

四、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一)基金转换是指本公司旗下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的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

(二)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

(三)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四)基金转换业务的定价原则视转入和转出时的基金类型不同而定，并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若投资者转换申请在规定交易时间后，则该申请受理日顺延至下一开放日。

(五)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六)基金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先进先出”即首先转换持有时间最长的基金份额。如果同一投资者在基金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提出转出基金的赎回申请，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七)单笔转换最低申请基金份额适用各基金《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最低赎回份额的规定。销售机构规定不同的最低赎回份额的，以公告为准。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余额低于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公告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剩余份额强制赎回。

(八)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九)基金转换后，转入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十一)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五、基金转换费用及计算公式

(一)基金转换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二)基金转换费用的计算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补差费用=转入金额×补差费率/(1+补差费率)

补差费率=MAX[(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0]

如转入基金或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则补差费用=MAX[(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转出基金申购费用),0]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以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规定为准，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参照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区间下限（天）[含]	区间上限（天）[不含]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中信建投低碳成长混合 A	中信建投精选混合 A 中信建投精选混合 C 中信建投品质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A 中信建投品质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C 中信建投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中信建投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中信建投红利智选混合 A 中信建投红利智选混合 C 中信建投轮换混合 A 中信建投轮换混合 C	0	7	1.50%
		7	30	0.75%
		30	180	0.50%
		180	–	0
中信建投低碳成长混合 C	中信建投精选混合 A 中信建投精选混合 C 中信建投品质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A 中信建投品质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C 中信建投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中信建投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中信建投红利智选混合 A 中信建投红利智选混合 C 中信建投轮换混合 A 中信建投轮换混合 C	0	7	1.50%
		7	30	0.50%
		30	–	0

补差费率参照如下：

转出基金	转入基金	区间下限（万元）[含]	区间上限（万元）[不含]	补差费率
中信建投低碳成长混合 A	中信建投精选混合 A 中信建投品质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A 中信建投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中信建投红利智选混合 A 中信建投轮换混合 A	0	100	0
		100	200	0
		200	500	0
		500	–	0
	中信建投精选混合 C 中信建投品质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C 中信建投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中信建投红利智选混合 C 中信建投轮换混合 C	0	–	0
中信建投低碳成长混合 C	中信建投精选混合 A 中信建投品质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A 中信建投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A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 A 中信建投红利智选混合 A 中信建投轮换混合 A	0	100	1.50%
		100	200	1.20%
		200	500	0.80%
		500	–	每笔 1,000 元
	中信建投精选混合 C 中信建投品质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 C 中信建投中证 1000 指数增强 C 中信建投沪深 300 指数增强 C 中信建投红利智选混合 C 中信建投轮换混合 C	0	–	0

六、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一)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二)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三)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导致基金的现金支付出现困难。

(四)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或某笔转出。

(五)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应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媒介上公告。

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媒介上予以公告。

七、特别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如发布某基金暂停大额申购或其他限制申购金额的业务公告，且该基金为本公告所述转入基金的，本公告所述基金转换业务亦受其约束。

八、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

关于增加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东方基金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的公告

经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协商一致，自 2023 年 4 月 25 日起，新增华夏银行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销售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开通业务
1	东方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6318C 类:016319	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2	东方兴瑞趋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15381C 类:015382	
3	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005844C 类:017811	

备注：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 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上述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相关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以上述机构网站或平台的最新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7

网址：www.hxb.com.cn

2. 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628-5888

网址：www.orient-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

关于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劳动节假期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4 月 2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工银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
基金主代码		01608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 2023 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2、《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3、《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3 年 4 月 27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4 月 27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3 年 4 月 27 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2023 年 4 月 27 日至 4 月 28 日暂停工银瑞信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在非直销销售机构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注：1、在此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以及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各项交易业务仍照常办理。

2、在此期间，投资者仍可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直销电子自助交易系统申购本基金，申购金额限制照常(单一投资者单日在全部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公募资产管理产品除外)。

3、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非直销销售机构申购业务，同时恢复原有限制，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投资者应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假期带来不便及资金在途的损失。

2、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811-9999；本公司网站 www.icbccs.com.cn。

3、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

华泰柏瑞鸿裕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转换转入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4 月 25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鸿裕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鸿裕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	
基金主代码		01425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 年 4 月 28 日	
	暂停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鸿裕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 A	华泰柏瑞鸿裕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252	01425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转换转入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 2023 年 4 月 28 日起暂停华泰柏瑞鸿裕 9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将自 2023 年 5 月 4 日起恢复办理基金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按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参加其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证券”)的开放式基金销售资格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根据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南京证券签订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协议，现增加南京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起参加南京证券的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501300	海富通全球美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人民币份额
2	519136	海富通瑞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	A 类:519137 C 类:017109	海富通瑞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519138	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19139	海富通沪港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19220	海富通聚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	A 类:519222 C 类:519221	海富通欣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A 类:519224 C 类:519223	海富通欣荣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519225	海富通集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519226	海富通瑞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A 类:519229 C 类:519228	海富通欣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4264	海富通瑞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4771	海富通添益货币市场基金 B 类份额
14	005277	海富通融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5	005485	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6	005842	海富通弘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7	006219	海富通鼎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8	007037	海富通聚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008032	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008231	海富通裕通 30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008803	海富通瑞弘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A 类:010130 C 类:010131	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A 类:010260 C 类:010261	海富通策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A 类:010262 C 类:010263	海富通中债 1-3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5	A 类:011115 C 类:011116	海富通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6	A 类:011554 C 类:011555	海富通欣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	A 类:012012 C 类:012013	海富通瑞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012843	海富通恒益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二、业务开通时间

自 2023 年 4 月 27 日起，投资者可在南京证券办理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方式和办理时间等以南京证券的规定为准。

三、适用投资者范围

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规定的投资者。

四、费率优惠活动

1、费率优惠内容

自 2023 年 4 月 27 日起，投资者通过南京证券申购本公司上述开放式基金，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要求下，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费率不设折扣限制(执行固定申购费用的除外)，具体折扣费率以南京证券的活动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南京证券销售的基金产品，其申购业务将同时享有上述费率优惠，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以南京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相关法律文件。

2、本次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在南京证券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

3、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本公司产品在南京证券申购业务的手续费(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等其他业务的手续费。

4、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参与基金产品需已在南京证券开通了基金定投业务。

5、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南京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前述销售机构的有关公告。

6、海富通瑞祥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融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恒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弘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鼎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昇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裕通 30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弘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惠增多策略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瑞兴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海富通恒益金融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放申购赎回安排请见本公司最新业务公告。

7、特别提示投资人关注上述基金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基金管理人的风险提示。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网站：www.njzq.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5386

2、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t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8-40099(免长途话费)

官方微信服务号：fund_hft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

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在规定媒介发布了《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终止上市的公告》。为了更好地提醒投资者相关事宜，现发布《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终止上市的提示性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502020”)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起，至 2023 年 1 月 9 日 15:00 以通讯方式召开，并于 2023 年 1 月 10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基金管理人已于 2023 年 1 月 11 日发布了《关于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以下简称《决议公告》)。

根据《决议公告》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本基金终止上市，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终止上市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77 号)同意。现将本基金终止上市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终止上市基金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扩位简称：上证 50 增强 LOF

交易代码：502020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终止上市日：2023 年 4 月 27 日

二、有关基金终止上市决定的主要内容

本基金出现基金合同约定的终止事由后，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清算期自 2023 年 1 月 11 日起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止。基金财产清算相关事项详见本基金管理人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发布的《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清算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2 日发布的《国金上证 50 指数增强证券投资基金(LOF)清算资金发放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基金终止上市后续事项说明

本基金终止上市后，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办理基金退出登记等业务。投资者可以登录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 4000-2000-18 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谨慎尽责的原则履行相关职责。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本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特此公告。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88525　　证券简称：佰维存储

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2,549.11		-39.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01.52		-90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912.08		-1,136.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644.67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33		-9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33		-1,2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4%		减少 6.19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3,076.21		-2.3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23%		增加 2.7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16,279.52	441,119.98	17.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229,502.67	242,155.75	-5.23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2.6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87,389.2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91,453.1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210.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55,415.1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105,548.94	

关于本报告期业绩变动，简要说明如下：

报告期内，全球消费电子行业需求疲软，对半导体存储产品的需求剧烈下降，存储产品价格下滑，行业整体市场表现短期内剧烈波动。2023 年 1 季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39.41%，造成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大幅下降。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39.41	全球经济下行持续冲击消费信心，市场整体需求持续低迷，导致公司一季度收入及毛利较上年同期降幅较大，造成公司业绩下滑。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08.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6.07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9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200.00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2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孙成思	境内自然人	80,936,000	18.81	80,936,000	80,936,000	无	0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6,885,396	8.57	36,885,396	36,885,396	无	0
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达晨创通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181,818	4.23	18,181,818	18,181,818	无	0
上海超越摩尔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超越摩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781,006	3.67	15,781,006	15,781,006	无	0
海盛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江苏)有限公司－中船澄知海泛芙锡产业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3,114,756	3.05	13,114,756	13,114,756	无	0
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互联网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其他	13,114,754	3.05	13,114,754	13,114,754	无	0
吴奕盛	境内自然人	12,720,000	2.96	12,720,000	12,720,000	无	0
周正贤	境内自然人	12,480,000	2.90	12,480,000	12,480,000	无	0
中国科技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国科瑞华三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851,114	2.52	10,851,114	10,851,114	无	0
上海成芯成毅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000,000	2.32	10,000,000	10,000,000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9,031	人民币普通股	829,031
白庆亮	780,260	人民币普通股	780,260
上海孝庸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孝庸金鏕躰十八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8,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8,000
陈平	318,100	人民币普通股	318,100
UBS AG	317,597	人民币普通股	317,597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260,611	人民币普通股	260,611
张德兴	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00
陈国栋	226,600	人民币普通股	226,600
施锦原	206,951	人民币普通股	206,951
杨雪娟	1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有 5 位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分别为： (1) 白庆亮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50,80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329,460 股，合计持有公司 780,260 股； (2)上海孝庸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孝庸金鏕躰十八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448,000 股，合计 448,000 股； (3) 陈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318,100 股，合计 318,100 股； (4)张德兴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24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 240,000 股； (5)杨雪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170,000 股，合计持有 170,000 股。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深圳佰维存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59,178,672.43	798,023,937.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69,000.00	
应收账款	362,040,483.33	527,224,604.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7,209,903.14	160,724,875.8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8,640,739.53	54,716,958.8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761,106,044.65	1,954,087,632.5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9,641,352.41	28,547,069.84
流动资产合计	4,239,436,195.49	3,523,325,078.5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13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8,135,382.19	549,950,898.18
在建工程	161,306,579.50	171,444,789.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726,050.82	7,738,695.59
无形资产	50,989,072.15	48,131,056.42
开发支